

简化行政审批、强化小区整治、提升物业管理水平……

百姓诉求问题件件有回应

本报邹城9月12日讯(通讯员徐峰) 行政审批事项能不能再精简?小区整治能不能再强化?物业管理水平能不能再提升?……近期,邹城市房管局在深入调查走访的基础上,梳理出房管领域老百姓呼声最高的五个问题,逐一予以解决,真正做到群众有诉求,件件有回应。

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事项,涉及开发经营许可的审批,受理业务后,不再要求规划许可等资料,8月21日组织业务科长,到济南和烟台福山区学习,确保程序

合法、流程优化。同时,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已列入计划,对建成年限已久的老旧小区,像古城新村、古塔小区建成15年以上的,凡道路破损、排水不畅、墙面脱落、管线老化、水、电跑冒滴漏严重,公共设施设备长年失修的,拿出整治改造方案,启动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。

该市还启动了国有土地房屋权属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,加强与国土、规划等相关部门的协调和协商,对梳理出的老旧小区,尽快解决房

产发证历史遗留问题,年内争取通过集中会审方式,参照工业企业集中办证的模式,解决4至6个小区的房产办证问题。从源头上解决房产税流失问题。进一步落实物业管理执法联动机制,针对小区内乱搭乱建、摆摊设点、油烟、噪声污染、破绿毁绿、饲养宠物、违规装修、擅自改变公用房用途等违规问题,明确职能部门和各专营公司的职责,界定运作方式和处置程序,凡“三个平台”督办的问题,一律建立责任例

查制度,对处理结果不满意的,建议市督查部门启动问责程序。

全面推行社区进小区工作,新建小区按照1500-2500户居民为一个社区的原则,按建筑面积3%的标准规划建设社区办公服务用房。对于无人管理的老旧小区,组建社区物业服务站,根据居民需求,提供卫生保洁、日常维修、绿化维护等基础性服务,按照每月每平方米0.2元的标准收入服务费用,实现物业管理的全覆盖。

邹城整治农村电动摩托市场

本报邹城9月12日讯(通讯员黄玉成 杨晋 王坤) 近日,邹城市工商局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全市农村特别是偏远山区,开展电动车、摩托车市场专项整治行动,重点检查电动车、摩托车经营主体资格是否合法有效,销售的电动车、摩托车商品来源是否合法、手续是否齐全,严厉打击借“家电下乡”、“摩托车下乡”等名义,蓄意销售不合格、假冒伪劣商品和从事虚假宣传、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行为。同时,加强电动车、摩托车零配件销售店、维修点的监管,严查销售伪劣零配件、非法改装电动车、摩托车辆的违法行为,严禁假劣和不合格电动车、摩托车流入市场,确保消费者权益不受侵害。

截至目前,该局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活动15场次,拉网式检查电动车、摩托车经营(维修)业户90多户,查处无照经营业户7家,查获假冒“宗申”牌电动三轮车商标侵权案件1起。

邹城取缔“冒黑烟”锅炉

本报邹城9月12日讯(通讯员魏波) 邹城把取缔“冒黑烟”锅炉作为改善城区大气质量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,通过推行清洁能源替代工程,城区大气质量明显改善。

邹城市结合天然气、热力管网基本覆盖城区的实际,通过示范引导、政策扶持等措施,投资1700余万元,对城区内47台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实施了城市热力、天然气、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置换改造。对21台烟尘严重超标且无治理价值的小锅炉依法进行取缔,城区基本消除了“冒黑烟”现象。

邹城市成立城区大气污染防治指挥部,协调有关部门和街道开展锅炉整治。通过宣传发动、调查摸底、逐台监测,分类提出整改建议。为确保工作顺利实施,邹城市和城区三个街道列支200余万元,对锅炉改造户实施以奖代补,对个别拒不整改、超标排污的燃煤锅炉,通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,依法予以取缔。

唐村构筑“无缝隙”教育

本报邹城9月12日讯(通讯员葛文静 欧阳鹏举) 为更好提升整体教育水平,延伸和补充校内教育,唐村镇不断创新,打造校内外教育互补的素质教育网络,给广大学生提供更健康、更丰富的发展空间。

该镇以“开展特色教育、服务青少年发展”为宗旨,依托镇青少年宫打造校外教育基地。在舞蹈、书法、绘画等多项基本兴趣科目的基础上,重点开办中华诗朗诵、感恩教育等课程,引导学生明确肩上的责任和奋斗目标,增强爱国情感,给农村青少年提供健康成长的发展空间。今年,镇青少年宫共计开设课程26个,培训青少年1100余人。

突出重点兴趣,搭建校内素质教育平台。为更好地将素质教育内容渗透进日常教学活动中,该镇不断开发学校内的课外教育基地。选取学生最常选择的重点兴趣课程,在学校开设“校内少年宫”,配备专门功能室和教师,利用周一至周五的课外活动时间,教授绘画、舞蹈、音乐、计算机等课程,与青少年宫形成了校内外呼应的素质教育网络。目前,该镇共投资30余万元,在镇域中小学校建成校园少年宫5处。



金钢山酒业二期工程封顶

9月11日,金钢山酒业公司二期工程圆满完成新建车间立柱、横梁混凝土浇筑,开始进入封顶施工。金钢山二期工程是邹城提振传统工业企业战略的重点项目,从今年6月16日正式开工以来,公司提出了“大干180天,完成二期工程建设”的目标,施工、监理单位和建筑工人克服工程地势复杂、夏季高温多雨等不利因素,抢抓工期,挂图作战,按照时间节点全力推进,确保了施工进度和质量,为今年年底前全面竣工奠定了基础。

本报记者 黄广华 摄

全市39个部门行政处罚权进行集中审核

邹城开展行政处罚项目整治

本报邹城9月12日讯(通讯员李登明 李成明 李东明) 为规范部门行政执法行为,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环境,市纪委优化办组织市法制办、市编办、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等7个部门,从7月份开始,对全市行政处罚项目进行规范整治。目前,活动正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扎实开展。

该市成立了由市委有关领导任组长的规范行政处罚工作领导小组,并从市法制办、编办、审计局、财政局等部门抽调9名人员成立了办公室,制定印发了《关于规范全市行政处罚及城市建设行政审批权工作的通知》,明确了清理目标、清理范围及方法步骤,夯实每个阶段的具体工作任务。相关各部

门也明确了分管领导,成立了工作机构,认真开展自查工作。7月12日,专门召开动员会议,对规范行政处罚工作进行专题安排部署。7月中旬,市优化办组织4个部门10名同志赴单县、徐州、海门三地学习外地规范行政处罚工作先进经验。

规范行政处罚工作涉及内容多、时间紧、任务重、难度大。为确保此次活动有序开展,取得实效,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了法律和经济2个审核小组,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和职责任务,统筹安排、分步实施、压茬推进。法律审核小组按照“职权法定”、“依法审查”的原则,对全市39个部门的行政处罚权及其法律依据进行先期初步审核,确定拟保留事项。经济审核小

组逐一对照部门上报的罚没款收入与财政部门提供的数据进行比对,从中筛选需要专项审计的部门。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做好督导协调工作,确保此次规范整治工作压茬推进、有序进行。

在前期对部门行政处罚法律依据进行初步审核的基础上,制定行政处罚项目审核填表说明及配档表,从8月8日开始,采取集中办公的方式,逐一对执法部门报送的行政处罚事项进行集中会审。审核过程中,严把工作原则,对涉及社会公共安全、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及企业发展的行政处罚项目予以保留;对同一违法行为或近似违法行为由多个法律进行处罚的,合并成一个

处罚项目,坚决杜绝一事多罚和重复罚;对首次违法且违法情节轻微,社会危害不大,经批评教育可以改正的实行首违不罚;对违法行为不涉及公共安全、环境保护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违法行为,且通过除罚款以外的其他处罚类型可以有效纠正违法,维护社会正常秩序的,可减少或变更为其其他处罚类型。

同时,在审核过程中,逐一与被审核部门当面对接,听取被审核单位意见,并结合我市实际,对带有自由裁量权的行政处罚条款逐一进行固化和量化,确保此次规范整治工作稳步推进。目前,已对全市39个部门的行政处罚权进行了集中审核,并提出了整改意见。

挂失声明

袁在利位于邹城市东关农坛一巷17号的房子的房产证(证号邹房权证城区字第01029378)丢失,声明作废。侯祥敏位于邹城市四基山路1121号的房子的房产证(证号邹房权证城区字第01052929)丢失,声明作废。